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3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帼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胜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2,061,714.97	437,952,997.57	2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5,002,832.06	226,396,435.56	52.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470,889.18	13.40%	262,096,016.08	1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53,258.59	-12.22%	19,236,396.50	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10,571.97	1.55%	16,471,004.90	1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007,434.76	-2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36.36%	0.24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36.36%	0.24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1.20%	7.45%	-1.00%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8,400.45	设备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9,776.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20.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704.60	
合计	2,765,391.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帼英	境内自然人	42.79%	34,230,000	34,230,00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6%	17,250,000	17,250,00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3,600,000	3,600,00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3.52%	2,813,600	2,813,600			
陈丽君	境内自然人	2.25%	1,800,000	1,8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680,000				
赵保玲	境内自然人	0.58%	465,2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有法人	0.38%	306,400	306,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99,4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
赵保玲	4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432	人民币普通股	299,4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张勇	197,260	人民币普通股	197,260
张舞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张善英	1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500
杨广安	112,106	人民币普通股	112,106
沙万龙	1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00
黄爱松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赵保玲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65,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分析
货币资金	82,711,245.27	14,352,262.55	476.29%	主要是募集资金增资所致
预付款项	3,484,338.55	2,321,049.82	50.12%	主要是增加预付工程款所致
在建工程	28,378,452.02	18,903,106.52	50.13%	主要是新增机线工程建设所致
应付票据	2,000,000.00	7,150,000.00	-72.03%	主要是票据到期归还所致
应付股利	0.00	15,732,813.53	-100.00%	主要是期内支付股利所致
长期借款	4,720,821.14	10,491,486.56	-55.00%	主要是归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资本公积	82,585,915.53	3,215,915.53	2468.04%	主要是募集资金部分转增资本公积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分析
销售费用	2,410,296.63	1,724,808.25	39.74%	主要是公司销售业务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25,088.59	60,372.25	1597.95%	主要是处理设备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53,396.59	853,770.63	70.23%	主要是子公司利润上升、应纳税所得额上升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谭帼英	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作承诺			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其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 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且转让的股票总数将不超过其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0%。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 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保证不因其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上述期间内, 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则其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3)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 其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广东省 科技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肇庆 市汇海 技术咨询 有限公司、肇 庆市端 州区城 北经济 建设开 发公司	股份自愿 锁定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 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50%; 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 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 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则本公司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严格履行中
	陈丽君	股份自愿 锁定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 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期间内, 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则本人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严格履行中
	谭惠忠、	股份自愿	(1) 自发行人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	2016 年 07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罗一帜、陈宇峰	锁定承诺	<p>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 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转让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3)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其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票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上述期间内，如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人转让股票的价格下限及股票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p>	月 26 日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公司自愿依法履行《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所规定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义务。(2) 如本公司未能完全履行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 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2) 及时提出新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3)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本公司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指发起人以外之其他股东）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p>	2016 年 07 月 26 日	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严格履行中
	谭帼英、黎柏其、谭惠忠、罗一帜、卢峰、陈宇峰、李胜宇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承诺人自愿依法履行《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所规定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之相关义务。(2) 如其未能完全履行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承诺的，承诺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 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2) 及时提出新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3) 如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4) 若其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发行人</p>	2016 年 07 月 26 日	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严格履行中

			所有。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40%	至	9.2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600	至	2,8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64.1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销售收入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